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林宜靜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60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Q879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508717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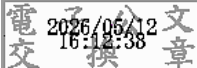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0871719_附件1-銓敘部來函.PDF、0871719_附件2-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
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.pdf、0871719_附件3-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
議及表揚要點修正總說明.pdf、0871719_附件4-第二點附表一修正對照表.pdf）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修正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
表揚要點」，自115年5月6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5年5月6日部管二字第
115595056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